

# 三一真神的賜福

## 上帝的恩典、慈愛和團契

---

在聖經中，有很多關於祝禱（Benediction）的論述。千百年來，基督徒聚會結束以前，主領的牧師都會向會眾宣告上帝的賜福。

這本小冊子摘自於魏華倫（Warren Wiersbe）所著《願你蒙福》*Bless You: Receiving And Sharing The Blessing of the Lord* 一書，我們在此會探討使徒保羅給哥林多教會的祝福。這篇保羅的祝禱充滿著精闢見解，讓我們更認識我們所服事的上帝。保羅在哥林多後書13章14節所說的話，使我們仰望這位渴望用祂的恩典、慈愛，以及祂的同在賜福我們的上帝。

——馬汀·狄漢二世（Martin R. De Haan II）

---

## 目 錄

---

代號：三位一體 .....	2
三個位格.....	3
三種特權.....	9
主耶穌基督的恩惠.....	10
天父的慈愛.....	12
聖靈的團契與交通.....	17
三種危險.....	21
加拉太教會：離開恩典.....	21
以弗所教會：失去愛心.....	23
哥林多教會：失去聖靈的感動與交通.....	26

# 代號：三位一體

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、上帝的慈愛、  
聖靈的感動，常與你們眾人同在！（哥林多  
後書13章14節）

在1945年7月16日，星期一清晨5點30分，在新墨西哥州卡瑞柔佐村（Carrizozo），突然一道眩人眼目的閃光，驚醒了睡夢中的村民。兩分鐘之後，傳來震耳欲聾的隆隆聲。在56公里之外，人類引爆了第一顆原子彈。一個新的世代也隨之開啓。

三個星期之後，杜魯門總統向全國宣布，美國在日本廣島投下了一顆原子彈。無巧不成書，美國原子彈研發方案的代號，竟然是「三位一體」。

人們會不會將基督教義中的「三位一體」與原子彈爆炸的威力相提並論呢？絕大多數的人恐怕都不會。許多基督徒刻意迴避這條教義。他們為自己辯白：「我們弄不懂這條教義，其實它對我們的生活並沒有什麼影響啊！」傑佛遜總統甚至這樣寫道：「觀念必須明確，人們才能開啓理性的思考。沒有人對『三位一體』有具體的、明確的觀念。『三位一體』，只是那些自稱為耶穌祭司的江湖術士，他們的胡言亂語罷了。」（Edwin S. Gausted, *Sworn on the Altar of God*, 1996, p139）

有些人說：「聖經裏面根本沒有『三位一體』這樣的字眼，何苦小題大作呢？」但是，如果聖經隻字未提

就表示不存在，我們的麻煩就大了。世上有許多確實存在的東西，在聖經裏都找不到有關的記述。

---

有些人說：「聖經裏面根本沒有『三位一體』這樣的字眼，何苦小題大作呢？」

---

哥林多後書13章14節的祝禱（或稱祝福）中，提到了三一真神的三個位格和三種賜福。當我們明白保羅的這節經文，就能幫助我們與主建立更親密的關係，在世上能活出更美的基督徒生命。

## 三個位格

**聖**經啓示的是一位永恆的上帝，具有獨一的本質，具有三個位格：聖父和聖子和聖靈；這三個位格完全同等，卻各自有別。請注意，在這三個位格之間，我用的連接詞是「和」而不是一連串的逗號。聖父和聖子和聖靈，沒有排名先後的考量，它不像軍隊中的官階，有上下從屬的關係，它不是聖父為首，聖靈殿後，聖子居中。每一個位格都是永恆的上帝，沒有哪一個位格高於另一個位格。在耶穌談到為人施洗時（馬太福音28章19節），祂先提聖父，接著提聖子，然後提聖靈。在中文聖經裡使用頓號（父、子、聖靈），表示並列同等關係，而在聖經原文中所用的連接詞是 *kai*，

就是「和」的意思。在保羅的祝福中，他將聖子放在最前面，但這並非表示聖子比聖父或聖靈更偉大、更重要。因為在聖經原文中，保羅在這裡所用的連接詞也是「和」（*kai*），表示三個位格不分軒輊。

「三位一體」的上帝不是三位神，也不是在不同的時候，用不同的名字顯明自己的一位上帝。有些異端人士主張：「這位獨一的上帝，在舊約裏，以聖父的身分出現，在四福音裏以聖子出現，從五旬節到啓示錄則是以聖靈出現。」任何人持這樣的見解，都表明他讀聖經不夠仔細、不夠透徹。

在創世之初，三位一體的上帝協手創造了整個寰宇（創世記1章1-2節；約伯記38章4節；詩篇104篇30節；歌羅西書1章16-17節）。雖然在千百年之後，人們才比較瞭解「三位一體」的教義，但遠自亙古，三一真神的三個位格就已經存在了。

---

雖然在千百年之後，人們才比較瞭解「三位一體」的教義，但遠自亙古，三一真神的三個位格就已經存在了。

---

聽聽天使加百列如何向馬利亞解釋道成肉身的神蹟：「天使回答說：『聖靈要臨到你身上，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，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上帝的兒子』」（路加福音1章35節）。三一真神的每一個位格，聖

靈、聖父、聖子，都參與了這個神蹟。如果聖父只屬於舊約，聖靈只在新約的使徒行傳及書信中動工，這個道成肉身的神蹟就無從發生。

或者，把鏡頭轉到約但河，來看看施洗約翰為拿撒勒人耶穌施洗的情景：「耶穌受了洗，隨即從水裡上來。天忽然為祂開了，祂就看見上帝的靈彷彿鴿子降下，落在祂身上。從天上有聲音說：『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』」（馬太福音3章16-17節）。三一真神再次攜手合作：聖子順服，聖靈降下，聖父宣告。

---

「耶穌受了洗，隨即從水裡上來。天忽然為祂開了，祂就看見上帝的靈彷彿鴿子降下，落在祂身上。從天上有聲音說：『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』」（馬太福音3章16-17節）

---

耶穌在拿撒勒開始公開服事時，開口第一句就引用先知以賽亞的話：「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……」（以賽亞書61章1-2節）。三位一體在此清楚展現：聖靈（主耶和華的靈）和聖父（耶和華）和聖子。彼得在羅馬百夫長哥尼流家中講道時，也講到這個主題：「上帝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……」（使徒行傳10章38節）。彼得解釋「聖父和聖子和聖靈」各自的功能，我們從中再度看到三位一體。

在最後晚餐的席上，耶穌在教導門徒的過程中（約

翰福音13-16章），也表明了三位一體的教義。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」（約翰福音14章16-17節）。

「但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」（約翰福音14章26節）。「但我要從父那裡差保惠師來，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，祂來了，就要為我作見證」（約翰福音15章26節）。三一真神，各司其職，毫不混淆。

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，三一真神也各有所司。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上帝，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侍奉那永生上帝嗎？」（希伯來書9章14節）

---

在耶穌基督的受難（希伯來書9章14節）和復活（使徒行傳2章32-33節）中，三一真神都各司其職。

---

彼得在五旬節向眾人講道時，也宣告三一真神參與了基督的復活：「這耶穌，上帝已經叫祂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祂既被上帝的右手高舉，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，就把你們所看見、所聽見的澆灌下來」（使徒行傳2章32-33節）。

每一位信靠耶穌基督的罪人，都經歷過三一真神的拯救。保羅在以弗所書1章3-14節，如此頌讚三位一

體的上帝：聖父揀選了我們（3-6節），聖子為我們捨身受死（7-12節），聖靈成為我們的印記（13-14節）。保羅將這首真理的頌詩，精簡濃縮在哥林多後書1章21-22節，加拉太書4章4-6節，以及提多書3章4-6節這些經節中。彼得將三一真神的救贖聖工，濃縮成一節經文：「就是照父上帝的先見被揀選，藉著聖靈得成聖潔，以致順服耶穌基督，又蒙祂血所灑的人；願恩惠、平安多多地加給你們！」（彼得前書1章2節）

---

每一位信靠耶穌基督的罪人，都經歷過三一真神的拯救。

---

懷疑論者和嘲弄者，企圖用數學理論來反駁三位一體的真理：「1個上帝+1個上帝+1個上帝=3個上帝。」但是，三一真神的三個位格之間，是一種動態的活潑關係，所以，正確的「公式」應該是 $1 \times 1 \times 1 = 1$ 。神學家卡爾·亨利博士（Dr. Carl F. H. Henry）曾經寫道：「三位一體的教義，清楚奠定了基督教獨特的上帝觀，無出其右者」（*Notes on the Doctrine of God*, 1948, p114）。正統的猶太教徒相信獨一真神，一如正統的基督徒；但正統的猶太教徒不相信聖子耶穌的神性，也不相信聖靈的神格和神性。他們相信真神卻不接受三位一體的教義。

---

「三位一體的教義，清楚奠定了基督教獨特的上帝觀，無出其右者。」——卡爾·亨利博士

---

顯然，三位一體的教義，有許多人們無法理解、無法解釋的內涵。奧古斯丁在其曠世巨著《三一論》（*On the Trinity*）中寫道：「我們的思想所領悟的上帝，遠比我們言語所表達的更偉大、更真實；而實際上，我們的上帝遠比我們思想中更偉大、更真實。」

姑且不論傑佛遜總統的信念為何，有些真理是人心裡能明白，卻不易用理性界定，或用言辭表達的。神學討論到最後，歸根究柢，就是在上帝面前靜默、敬拜。

基督徒敬拜的是三位一體的上帝，任何有別於此的敬拜，都不是基督教的敬拜。已故的詹姆士·史都華博士（Dr. James S. Stewart）曾寫道：「要辨明宗教的終極真相，（批評者）應有的唯一態度，就是停止爭論，屈膝俯伏在上帝面前。」（*The Strong Name*, 1940, p253）



# 三種特權

**聖**經沒有專門解釋三位一體教義的書卷或經節。基督的門徒是漸漸地才明白耶穌的神性，當彼得在馬太福音16章16節宣告他的信仰時，表明他對耶穌的神性終於達到了一定的認識。初代基督徒對三位一體的認識也是如此，它是藉著個人的屬靈體驗而加深。當他們每日敬拜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的上帝時，當他們與耶穌同行、信靠聖靈時，三位一體這一美妙的真理就在他們心裏生根成長起來。詹姆士·史都華博士解釋道：「人們發現，必須同時稱呼聖父、聖子和聖靈，才能完整表達心目中的『上帝』時，三位一體的真理就開始在人心萌芽了。」（*The Strong Name*, 1940, p251）

一旦門徒掌握了這條真理，聖經就有了嶄新的意義；他們的服事有了新的能力；他們靈命也有了更深的經歷，進入了新的境界。

---

一旦門徒掌握了這條真理，聖經就有了嶄新的意義。

---

基督教歷史學家指出，教會必須重新回歸這些真理，才能得到更新和復興。宗教改革藉著「因信稱義」的教義恢復了上帝恩典的真理，我們得救，是出於上帝的恩典，不是憑著個人的美德善行。當學者過度強調理

論而致使教會的人心冷淡時，若干「敬虔運動」重新強調個人與上帝建立親密關係的重要性，要求各人必須出自內心真誠地愛上帝，享受上帝親密的同在。近年來，聖靈的事工得到極大的重視，我們從中學習倚靠祂的智慧和能力。基督徒的生命必須活出三一真神的教義，否則就活不出我們屬靈的特權。

---

基督徒的生命必須活出三一真神的教義，否則就活不出我們屬靈的特權。

---

現在，讓我們來談談其中的一些特權。

## 主耶穌基督的恩惠

初代信徒知道，他們得救完全出於上帝的恩典，因為除此之外，別無拯救。不但如此，他們也明白，必須倚靠上帝的恩典而活，因為離了耶穌，他們什麼都不能做（約翰福音15章5節）。隨著四福音及使徒書信在眾教會之間的流傳，信徒發現上帝的恩惠是那麼豐盛。當他們服事眾人、為福音受苦時，就親身體驗到這份恩典。聖經就是「祂恩惠的道」（使徒行傳20章32節），「施恩的聖靈」（希伯來書10章29節）教導他們神聖的真理，又賜給他們順從真理的能力。

在教會擴展之初，在神學觀點上，產生了律法和恩典的衝突。有些衝突的觀點，延宕至今依然未決。謹守

律法的猶太信徒，強調遵行律法的誠命；而外邦信徒，則藉著順服基督而享受基督恩典中的自由。摩西律法是一個沉重的軛（使徒行傳15章10節），而基督的軛是「容易的」、「輕省的」（馬太福音11章28-30節）。這就是恩典！律法的角色是「監護人」、「褓母」，但是，上帝的恩典待我們如同成熟的兒女，可以支取屬於我們的豐盛產業（加拉太書4章1-7節）。律法的誠命只不過是救恩的影子，但靠著上帝的恩典，我們能得到基督的救恩（歌羅西書2章16-17節）。律法像一面鏡子，照出罪人的污穢（雅各書1章22-25節）。但是，律法無法洗淨我們的罪。今天的基督徒是以上帝的道為鏡子，一面榮耀的鏡子，顯明耶穌基督的榮面，並改變我們的生命，成為上帝的榮耀（哥林多後書3章7-18節）。律法是定罪的，恩典則改變生命！

---

摩西律法是一個沉重的軛（使徒行傳15章10節），而基督的軛是「容易的」、「輕省的」（馬太福音11章28-30節）。

---

訂定標準、設立目標不是罪；但是，一旦我們想憑一己之力達到標準、完成目標，我們就從恩典中墜落，陷入了律法的轄制，而且注定要失敗。保羅的見證也應當是我們的見證：「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，是蒙上帝的恩才成的，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。我比眾

使徒格外勞苦，這原不是我，乃是上帝的恩與我同在」（哥林多前書15章10節）。由恩典掌管的生命，可以大大地榮耀上帝，因為，除祂之外，沒有人能為這樣的生命，提出合理的解釋。

白白蒙恩並不表示恩典是廉價的。臨到我們身上的恩典，需要付上極大的代價。「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：祂本來富足，卻為你們成了貧窮，叫你們因祂的貧窮，可以成為富足」（哥林多後書8章9節）。想要在恩典中富足，唯一的途徑就是倒空自己，全然仰賴上帝的幫助。

在神學詞彙中加上了「恩典」一詞，是輕而易舉的。但是，要在日常生活中操練恩典，卻要付上極大的代價。耶穌付出祂的一切，使上帝的恩典臨到我們。所以，我們也當付上代價，好叫其他的人也能蒙恩。潘霍華（Dietrich Bonhoeffer）這位為主殉道的神學家，在《門徒的代價》（*The Cost of Discipleship*, 1963, pp45, 47）一書中寫道：「廉價的恩典就是只要救恩卻不願付代價，這是教會的致命傷。」

---

「廉價的恩典就是只要救恩卻不願付代價，這是教會的致命傷。」——潘霍華

---

## 天父的慈愛

我們生活的世界，充滿了激烈的競爭，以及嚴重

的暴力言行，因此要維持一個充滿愛心的生命，何其困難。愛那些愛我們的人，沒有問題。但是，要愛那些恨惡我們、恨惡耶穌基督的人，那就另當別論了。我們總以為要過平順的日子，就要趨吉避凶，避免與敵人接觸，單單享受與主內弟兄姊妹的相處。但是，耶穌告訴我們，如果這樣，即使是外邦人或稅吏也能辦得到。祂期待我們愛仇敵，為他們禱告，向他們行善（馬太福音5章43-48節）。我們如此行，就是效法天父上帝了；祂不分敵我，賜陽光給普天下的人，並降雨給所有的人。大部分的人，將這份慈愛的禮物視為理所當然，連個「謝」字都沒有。如果上帝將這份禮物開份帳單，單單支付這筆費用，就足以讓我們破產了。

---

我們總以為，要過平順的日子，就要趨吉避凶，避免與敵人接觸，單單享受與主內弟兄姊妹的相處。但是，耶穌告訴我們，如果這樣，即使是外邦人或稅吏也能辦得到。

---

自呱呱落地開始，我們就自私自利、索求無度。因為嬰兒時期，哭鬧是表達不安和需求的唯一方法。當我們飢餓、不適、無聊、疲累時，就要讓所有的人都知道，好叫照顧的人來幫助我們。隨著年歲日增，父母和手足不再容忍這些幼稚的行為。我們必須學習自己進食、走路、說話、自行穿著、收拾自己的玩具，且不要

惹麻煩。當我們重現幼稚的行為和幼稚的態度時，就會受到訓誡，甚至加上處罰，告訴我們該長大、成熟了。

---

當我們不斷受到上帝愛的激勵，生命越來越像祂時，就表示我們的靈命日趨成熟。

---

當我們不斷受到上帝愛的激勵，生命越來越像祂時，就表示我們的靈命日趨成熟。「……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上帝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」（羅馬書5章5節），這愛會改變我們的言行態度。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「愛」（加拉太書5章22節）。我們憑自己的本性無法產生愛。我們順服聖靈的帶領，憑信心遵行上帝的道，讓聖靈在我們生命中動工，也藉著我們幫助別人。上帝要在我們心中培育祂的愛，祂常用的一種方法就是將「不可愛」的人引入我們的生活，讓我們與他們相處。這些「不可愛」的人，甚至也可能是自稱為基督徒的人。愛一個讓我們度日如年的人，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但是，這些人可以促使我們在恩典中長進，並堅固我們的信心和愛心。

基督徒的愛，不是一種短暫、膚淺且「含糊不清的感覺」；而是將奉獻犧牲的心志付諸行動。愛不只是感覺而已；愛需要有行動。「上帝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」（約翰福音3章16節）。「人為朋友捨命，人的愛心沒有

比這個大的」（約翰福音15章13節）。耶穌不單單為我們憂傷；祂還採取了必要的行動來拯救我們。

---

愛一個讓我們度日如年的人，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但是，這些人可以促使我們在恩典中長進，並堅固我們的信心和愛心。

---

依靠「宗教感覺」會將我們導入歧途。崇拜過後，我們感覺可以愛每一個人，接著到了停車場，發現自己車子的擋泥板被撞得變形，愛人的心就頓時煙消雲散。

有一次，我搭乘短程客機，就座時，我和坐在我後面的一位年輕父親微笑打招呼。這位父親帶著兩個幼子。飛機剛起飛，其中一個孩子開始尖叫，另一個孩子開始嘔吐。這時，我實在無法繼續保持微笑，但我知道，我最好讓上帝的愛來掌管我的情緒。

上帝是我們慈愛的天父，我們生活在其中的世界是天父的世界。祂掌管一切，但是，祂未必會讓我們事事都順利。有些時候，祂會允許我們陷入逆境。這時，我們發現自己會緊張、憤怒，愛心也化為烏有，取而代之的是找出氣筒、代罪羔羊；我們開始抱怨懷恨，無法把握這個成長的機會，因而錯失榮耀天父的契機。

---

祂掌管一切，但是，祂未必會讓我們事事都順利。有些時候，祂會允許我們陷入逆境。

---

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，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祂那裡去，與祂同住。…我愛你們，正如父愛我一樣，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裡」（約翰福音14章23節，15章9節）。猶大也教導我們，要「保守自己常在上帝的愛中」（猶大書21節）。這些經文的意思並不是要我們努力作工，賺取上帝的愛；而是要我們從心裡順服上帝，藉著我們的順服，更深刻地體驗上帝的愛。

我們需要謹記，基督徒的愛是一種立定心志的行動。就如親子在彼此相愛中日漸成長，天父也渴望我們在祂的愛中，與祂建立更親密的關係。祂渴望我們更親近祂，更深地認識祂。我們基督徒知道上帝是天父，但是，我們有時候不讓祂作我們的父。

---

就如親子在彼此相愛中日漸成長，天父也渴望我們在祂的愛中，與祂建立更親密的關係。

---

我記得，有幾次我和妻子為孩子們安排一些特別的節目，他們卻另有了安排。我們就讓步，讓他們各行其事。事後，他們就為自己錯過那麼好的活動而懊悔不已。上帝渴望作我們的天父（哥林多後書6章14節-7章1節），但是，我們常有自己的打算，因而錯失機會，無法體驗上帝更深的愛。



## 聖靈的團契與交通

天父那麼愛我們，甚至差遣祂的獨生子為我們捨命；聖子那麼愛我們，甘心樂意擔負我們的罪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；而且，聖靈那麼愛我們，心甘情願住在我們裡面，作我們隨時的幫助。耶穌離開天家33年，而聖靈居住在世上的教會中，已經超過兩千年了。我不是說聖靈比天父或聖子更愛我們，但我真的感謝聖靈，因祂對我不離不棄；當我使祂擔憂時，祂也願意饒恕我。我要「靠聖靈行事」（加拉太書5章25節），讓祂在我的生命中成就上帝的旨意。與我同住，實在需要很大的愛！

聖靈的工作是榮耀聖子。「祂要榮耀我，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」（約翰福音16章14節）。聖靈藉上帝的道向我們啓示耶穌，讓我們更加愛耶穌，順服的心也越發滋長，從而榮耀祂。聖靈工作時不會將我們排除在外，也不會代替我們作工。聖靈是在我們心裏動工，也透過我們作工。我們必須成為合用的器皿，讓聖靈充滿，讓聖靈使用。

---

聖靈工作時不會將我們排除在外，也不會代替我們作工。聖靈是在我們心裏動工，也透過我們作工。我們必須成為合用的器皿，讓聖靈充滿，讓聖靈使用。

---

近年來，翻譯成「團契」、「交通」或「相交」的希臘詞 *κοινωνία*，在基督徒中間廣為流傳。在主日學、青年小組、營會、退修會，甚至咖啡廳，都會引用這個詞語。這個希臘字的意思，就是「有共通點」。但是，這個「共通點」不單單是年紀相仿、嗜好相同。如果你接受耶穌作你生命的主和救主，不論你的年齡、性別、教育程度、收入、愛好和政治立場如何，你我都可以享有團契和分享，因為我們都有聖靈的內住。我們的共通點是耶穌，聖靈可以見證這一事實。如果我們團契的根基，不是聖靈在聖經中啓示的耶穌，而是我們喜愛的教義、喜愛的聖經譯本、大有恩賜的教師，或是某個宗派的特色，這就不是真正的團契和交通了。

如何才能「靠聖靈行事」，經歷這種深刻的團契、交通呢？至少，我們要做到一件事情。聖靈最重要的事工，就是榮耀耶穌基督。我們必須在這個事工上，與聖靈協力合作。耶穌降世是爲了榮耀天父；聖靈降臨，是爲了榮耀聖子。聖靈不求自己的榮耀，我們也不要求自己的榮耀。「照著我所切慕、所盼望的，沒有一事叫我羞愧。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因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處」（腓立比書1章20-21節）。基督徒的生命意義就是爲基督而活，效法基督、榮耀基督，我們之所以能辦到，是因爲基督在我們裏面活著。

聖靈最重要的事工，就是榮耀耶穌基督。祂達成使

命的方法，就是使上帝的子民越來越像基督。聖靈默示上帝的道，向我們啓示耶穌。只要我們深入研習、遵從上帝的道，就會更深地認識耶穌，越來越像祂（哥林多後書3章18節）。如果我們漠視這本聖靈爲我們撰寫的書卷——聖經，我們就會使聖靈擔憂，也會錯失祂要給我們的幫助。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爲有福！」（詩篇1篇2節）

---

聖靈最重要的事工，就是榮耀耶穌基督。祂達成使命的方法，就是使上帝的子民越來越像基督。

---

聖靈不單榮耀主基督、教導我們聖經，祂還與耶穌同工，在地上建立教會。罪人無論何時歸向耶穌、得蒙救恩，聖靈都爲他們施洗，讓他們歸入基督的身體，並賜給他們恩賜，來服事基督，建立基督的身體（哥林多前書12章1-13節）。如果我遠離上帝的子民，不用聖靈所賜的屬靈恩賜來服事教會，我就會使聖靈擔憂。「靠聖靈行事」就是向失喪的人作見證、服事聖徒，以此來彰顯上帝的榮耀。要完成這樣的事工，我們需要聖靈的幫助（約翰福音15章26-27節）。我們千萬不要過於看重一些引人注目的聖靈奇妙恩賜，以致於忽略了切合實際的聖靈恩典，就是保羅所說的「聖靈的果子」（加拉太書5章22-23節）。

---

「靠聖靈行事」就是向失喪的人作見證、服事聖徒，以此來彰顯上帝的榮耀。要完成這樣的事工，我們需要聖靈的幫助（約翰福音15章26-27節）

---

身為上帝的兒女，我們是一群享有特權的人。但是，我們享有的每一種特權，都伴隨著一些危險。

# 三種危險

**讓**我們來看看新約中的一些教會，探討他們如何忽視可以享受的特權，因而錯失了上帝的賜福。

## 加拉太教會：離開恩典（加拉太書5章4節）

對保羅窮追不捨的猶太主義者（強調遵行律法者），侵入了他在加拉太建立的教會，而且將一些初信者引入歧途。當時這些基督徒，試圖將上帝透過耶穌基督所施的恩典，與摩西的律法混為一談。因而，越來越偏離福音，也引發了許多問題。「你們這要靠律法稱義的，是與基督隔絕，從恩典中墜落了」（加拉太書5章4節）。這些外邦信徒，從來沒有背負過猶太律法的重軛，如今卻一步步偏離基督徒的自由，落入律法的奴役中（5章1節）。他們本擁有基督一切的豐盛，如今卻棄掉手裡的富足，扛下摩西律法的重債（5章2-6節）。他們曾經勝券在握，因為他們「向來跑得好」，如今卻踏上反勝為敗的歧途（5章7-12節）。

---

這些外邦信徒，從來沒有背負過猶太律法的重軛，如今卻一步步偏離基督徒的自由，落入律法的奴役中。

---

基督徒的生命必須是一個平衡的生命。我們不是

憑著謹守律法而得救，但是，蒙恩也不允許我們無法無天。得救，不是出於我們的善行；但是，蒙恩得救之後，上帝賦予我們行善的能力。這樣的善行，證明我們認識耶穌。若失去平衡，偏向極端，就十分危險。有些教會把恩典推向極端，將自由變成放縱。「因為有些人偷著進來，就是自古被定受刑罰的，是不虔誠的，將我們上帝的恩變作放縱情慾的機會，並且不認獨一的主宰——我們主耶穌基督」（猶大書4節）。「他們說是認識上帝，行事卻和祂相背」（提多書1章16節）。加拉太教會卻走向另一個極端：他們過於強調律法，以致忘了上帝的恩典。他們遠離上帝的恩典，被宗教條文轄制，讓自己變成了儀文的奴隸。

---

得救，不是出於我們的善行；但是，蒙恩得救之後，上帝賦予我們行善的能力。這樣的善行，證明我們認識耶穌。若失去平衡，偏向極端，就十分危險。

---

保羅指出，在摩西律法之下，百姓被視為長不大的「孩子」。他們在律法的規範之下，受制於執行律法的「裸母」手中。但是，在耶穌基督裏，我們站在「成人」的位置上面對上帝；我們享有特權，可以隨時支取祂的豐盛（加拉太書4章1-7節）。聖靈內住在我們裡面，為我們指引方向，賜給我們能力，為基督而活。律

法揭露人性中最黑暗的層面，恩典牽引出人性的至善，這是一條基本的神學真理。人類舊有的本性中，不認識律法；而成爲新造的人，就不需要律法。我們順服的原動力來自上帝，因爲「聖靈將上帝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」（羅馬書5章5節）。

---

律法揭露人性中最黑暗的層面，恩典牽引出人性的至善，這是一條基本的神學真理。

---

教會一旦遠離上帝的恩典，講台的信息就會變得嚴厲、苛求；傳講信息的人不再「用愛心說誠實話」（以弗所書4章15節），反而會威脅恐嚇。我們若強調律法，就會提出人不可能達到的要求，因爲律法並沒有使人變得純全（希伯來書7章19節）。我們能服事耶穌基督，完全是出於上帝的恩典，因此，我們宣揚上帝的恩典，是鼓勵人活出聖潔的生命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5章10節寫道：「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，是蒙上帝的恩才成的。」這正是每一位「靠聖靈行事」的基督徒應有的見證。上帝聖潔的律法啓示祂的公義，以及祂對我們的旨意；上帝的奇妙恩典，賜給我們所需要的能力，可以順服祂的旨意，活出聖潔的生命。

### 以弗所教會：失去愛心（啓示錄2章1-7節）

如果我們曾經參加以弗所教會的崇拜，一定會羨

慕、嚮往他們所做的一切。他們的會眾努力作工，忙於服事；他們絕不寬容錯誤的教義，一旦發現異端，馬上就會處理；即使面對艱難和抵擋，他們仍勇往直前，絕不輕言放棄。從各個角度來看，以弗所都像一個成功的教會。

「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」（撒母耳記上16章7節）。當上帝審視以弗所信徒的內心時，發現他們心中沒有上帝的愛。上帝對他們的評語是：「你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」（啓示錄2章4節）。「離棄」一詞的原義是「忽視」、「漠視」，也有「離婚」、「脫離」的意思。蜜月期已經過了（耶利米書2章1-2節），以弗所教會對上帝的愛、會眾彼此之間的愛，都冷淡了。忙於教會的服事，並非一定可以蒙上帝喜悅；我們也不能以形之於外的活動，來評估一個教會。如果服事、奉獻的原動力不是出自愛心，上帝不會悅納這樣的事奉，也不會賜福。

---

如果服事、奉獻的原動力不是出自愛心，上帝不會悅納這樣的事奉，也不會賜福。

---

上帝警告他們：「應當回想你是從哪裡墜落的」（啓示錄2章5節）。以弗所教會的信徒以為「他們在掌控一切」。其實，他們錯了。這個教會是保羅建立的，保羅教導他們上帝的道。保羅離開之後，由提摩太接



手。歷史告訴我們，使徒約翰也曾在以弗所服事過。保羅寫給以弗所教會三封啓迪人心的書信，分別是以弗所書及提摩太前、後書。使徒行傳20章13-38節也記載說，保羅曾私下勸戒以弗所教會的長老們。這個教會真是何其有幸！保羅在以弗所書中指出，基督徒生命的巔峰，是在天國與基督同坐寶座。如今，以弗所信徒對基督的愛轉為冷淡，將從巔峰墜落。

---

僕人服事主人，若不是出於愛，他的事奉就無法得蒙主人喜悅，也不會得到獎賞或祝福。

---

享有特權與殊榮，並不能保證對基督全然忠心。主耶穌恢復彼得的門徒職分時（約翰福音21章），沒有查考他的神學知識，或是服事的方法；而是連續三次問彼得：「你愛我嗎？」（約翰福音21章15-17節）僕人服事主人，若不是出於愛，他的事奉就無法得蒙主人喜悅，也不會得到獎賞或祝福。保羅在哥林多後書5章14節寫道：「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。」唯有出自愛的事奉，上帝才會悅納。上帝察驗人的內心，祂渴望人心充滿愛，如同「蜜月之愛」，且隨著歲月流逝而加深，歷久彌新。在以弗所書中，保羅鼓勵信徒「從心裡遵行上帝的旨意」（以弗所書6章6節）。雖然先知約拿最後順服上帝，到尼尼微傳講上帝的信息；但是，他心裡並不樂意做這件事。事實上，他恨惡尼尼微人，對於上帝憐

憫這些人，心裏忿忿不平（約拿書4章）。

教會會友和同工勤於事奉，是件美事；但是，再多的宗教活動，都不能取代我們對耶穌基督的愛。馬大忙於服事耶穌，但耶穌嘉許的是馬利亞。馬利亞願意花時間聆聽耶穌講道，以此顯明她對基督的愛（路加福音10章38-42節）。耶穌怎樣問彼得，祂今天仍然這樣問我們：「你愛我嗎？」

---

教會會友和同工勤於事奉，是件美事；但是，再多的宗教活動，都不能取代我們對耶穌基督的愛。

---

## 哥林多教會：失去聖靈的感動與交通

在課堂上，每當我的學生感嘆：「我們應當多多效法新約時代的教會。」我就會問他：「你想效法新約的哪個教會？」學生們就會開始討論這些教會的一些問題。

羅馬的信徒對飲食習慣和守聖日，意見分歧，相持不下；加拉太的教會「相咬相吞」（加拉太書5章15節）；腓立比教會有兩個婦人意見不合，給教會帶來嚴重的問題（腓立比書4章2-3節）；歌羅西的教會，混雜著猶太的律法主義、東方的神秘主義和苦行主義；帖撒羅尼迦的一些聖徒，爲了等候基督的再來，停止了工作，指望教會照顧他們的日常所需。

還有哥林多教會，會眾分成了四派（哥林多前書1章11-12節），有些信徒更濫用恩賜炫耀自己，而非服事教會。他們的崇拜充斥著爭競、混亂。有人甚至在教會的「愛筵」上，喝得酩酊大醉；會眾之間，彼此興訟，對簿公堂。尤有甚者，一名會眾公然與繼母發生姦情，而有些會眾，還對教會領袖的「愛心與包容」，引以為傲。

---

哥林多教會的崇拜充斥著爭競、混亂。有人甚至在教會的「愛筵」上，喝得酩酊大醉。

---

這些自稱為基督徒的人，為什麼會做出這麼可恥的行爲？原因何在？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的頭兩章，點出了問題的癥結所在：他們仰仗的，是「世上的智慧」，而非來自上帝的智慧。一旦你的思想隨著世界的潮流浮沉，假以時日，你的生活態度就會和世人無異。這樣的悲劇，正是今天許多教會的寫照。哥林多教會用世上的草木、禾稈和隨手可得的廉價材料，作為教會事工的根基，卻捨棄上帝話語中的金、銀、寶石（箴言2章1-6節，3章13-18節，8章10-11節，17-21節）。如果你渴望得到上帝的智慧，就如金、銀、寶石一樣的永久財富，就必須努力挖掘。有些教會領袖懶得尋求上帝、疏於探究上帝的話語，他們安於從世界中「就地取材」。上帝幫助這些領袖吧！

---

一旦你的思想隨著世界的潮流浮沉，假以時日，你的生活態度就會和世人無異。這樣的悲劇，正是今天許多教會的寫照。

---

哥林多教會與聖靈的關係也不正確，他們沒有「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」（以弗所書4章3節）。保羅將他們「當作屬肉體，在基督裡為嬰孩的」（哥林多前書3章1-3節）。哥林多的基督徒仍然依循舊有的標準和好惡生活，沒有按著聖靈行事。他們仍然以世上的垃圾為糧，並沒有在上帝的聖潔中成長。保羅在哥林多前、後書中提到聖靈的次數，超過五十次之多。哥林多的信徒，必須順服聖靈的帶領。

---

哥林多的基督徒仍然依循舊有的標準和好惡生活，並沒有按著聖靈行事。他們仍然以世上的垃圾為糧，並沒有在上帝的聖潔中成長。

---

哥林多的基督徒在聖靈的恩賜中，「凡事富足」（哥林多前書1章5節）。但是，對於彰顯上帝的恩典，例如愛、和平和節制，卻乏善可陳。他們實在稱不上是靈命成熟的基督徒，完全是按著個人的好惡行事。他們的生活態度，與世上失喪的人沒有兩樣。

哥林多教會的領袖聚會時，既不查考聖經，也不祈

求屬靈的智慧；相反的，他們藉用世上低俗的想法，迎合舊有的罪性。他們的敬拜事奉，完全沒有聖靈動工的跡象，當然也不能榮耀上帝。

---

許多教會的會友不願意付出代價，努力成為靈命成熟的信徒；妄想靠世界的智慧、肉體的力量，完成上帝的事工。這樣的行事態度和方法，絕對不會奏效。

---

我曾聽陶恕（A.W. Tozer）說過：「如果上帝將聖靈召回，教會絕大部分的事工，仍然會照常運轉，沒有人會覺得有任何差別。」這是多麼嚴厲的指責啊！但我相信，他所言不假。許多教會的會友不願意付出代價，努力成為靈命成熟的信徒；妄想靠世界的智慧、肉體的力量，完成上帝的事工。這樣的行事態度和方法，絕對不會奏效。蘇格蘭學者兼作家，喬治·麥克唐納（George McDonald）寫道：「若不倚靠上帝，任何人的作為，注定要失敗得很淒慘；即或成功，他的成功也比失敗更淒慘。」世人眼中成功的教會，也許是上帝眼中的失敗。如果你不相信，請讀啓示錄2-3章。

如果期待聖靈在我們的教會動工，或是透過我們作工，最重要的是竭力榮耀耶穌基督，因為上帝差遣聖靈，主要就是為了榮耀基督（約翰福音16章14節）。哥林多教會的信徒爭論誰最大，是保羅、彼得，還是亞波

羅。還有一個「超級屬靈」的團體，排斥所有的領袖，宣稱他們只跟隨基督。這個團體所製造的麻煩，可能比其他三組人馬的總和還要多！

美國作家湯姆士·摩頓（Thomas Merton）寫道：「世上最危險的人，是無人帶領的宗教冥想者。他相信自己的異象，順從內在聲音的誘導，不聽從別人的意見。他憑自己內心的感覺來判定上帝的旨意，對他來說，這感覺就是巨大、溫暖且甜美的內在亮光……。一個這樣的人，足以毀掉一座城市……，甚至一個國家。」（*New Seeds of Contemplation*, 1961, pp 194-95）

---

一項事工，不論規模有多大、內容有多豐富，如果帶領者不從聖經中尋求上帝的智慧，不在禱告中祈求上帝的引導和能力，不以榮耀上帝的兒子為目的，他們所做的一切，都是徒然，因為主導者不是聖靈。

---

以上湯姆士·摩頓所說的「宗教冥想者」，若以牧師、執事主席、宣教士、執事委員，或福音機構的主管等等來代替，結果也是相同。一項事工，不論規模有多大、內容有多豐富，如果帶領者不從聖經中尋求上帝的智慧，不在禱告中祈求上帝的引導和能力，不以榮耀上帝的兒子為目的，他們所做的一切，都是徒然，因為主導者不是聖靈。在基督的審判台前，草木、禾稈都將焚

燒殆盡，化爲烏有。

聖博德主教（St. Patrick）曾說過：「如今，我完全投靠在三位一體這個大有能力的名下。」祂的名的確大有能力，是足堪我們信靠的名。

詩人約翰·牛頓（John Newton）寫道：

願我基督救主恩惠，  
天父無盡大慈悲，  
聖靈不斷安慰感動，  
降臨居我們心中。  
願我主裡合而爲一，  
彼此相愛親近神，  
享受甜蜜福樂團契，  
同沐主愛永歡欣。

---

本書摘自魏華倫（Warren Wiersebe）所撰寫的《願你蒙福》*Bless You: Receiving And Sharing The Blessing of the Lord*。本書由RBC Ministries的附屬機構探索書屋發行。

魏華倫是一位聖經教師、作家兼講員。之前，他曾經是芝加哥慕迪紀念教會（Moody Memorial Church）的資深牧師，也是「回到聖經」電臺（Back to the Bible radio broadcast）的董事長和聖經教師。如今他已經退休。魏華倫所寫的書超過150本。



# 三一真神的賜福

上帝的恩典、慈愛和團契

**"THE TRINITY-**

***The Blessing Of God's Grace, Love & Fellowship*"**

(HP101)

作者： 魏華倫 (Warren Wiersebe)

翻譯： 郝海雯

編輯： 鍾怡靈、蘇楓曉

審稿： 陳安妮、陳君立、陳華昌、簡曉亮、  
黃鵬遠、謝翠玲、謝葆芳、劉芸仙

設計： 蘇其忠、謝葆真

2011年初版

版權所有 · 請勿翻印 · 非賣品

